

证券代码：000710

证券简称：贝瑞基因

公告编号：2018-014

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2017年8月10日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完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275,333,715.25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1,191,386.51元。

公司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17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计划安排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规划，公司预计未来十二月内将进行重大投资，继续投资建立福州大数据中心产业园（一期），预计投资4亿元—6亿元，具体以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（如需）的议案为准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2017年度经营与财务状况，并结合公司2018年发展规划而做出，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该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产业发展提前布局提供了资金保障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，增强公司竞争力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认真审议，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、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基础上制定，公司董

事会对此议案的表决程序公开透明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经认真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7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，未违反相关规定，未损害公司股东利益，同意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》
- 3、公司《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！

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